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8月28日

§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博时安丰18个月开债(LOF)
场内简称	安丰18
基金代码	160515
交易代码	1605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8,357,255.5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所属上市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3年10月27日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力争获取长期比较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持续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国债券、中央银行票据等)和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基金管理人 and 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姓名 魏尚彬 邵 娜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21-64188888 电子邮箱 service@boscra.com boscra@sjdph.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8 95528	
网址	0755-8316140 021-63602540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cr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570,280.86
本期利润	15,588,209.7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35%
3.1.2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0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9,991,464.6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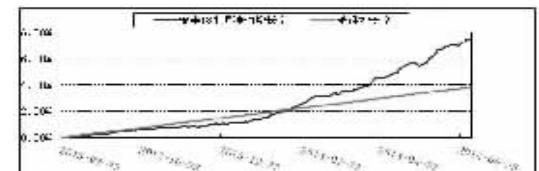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30%	0.13%	0.28%	0.03%	0.98%	0.10%
过去三个月	3.76%	0.09%	1.12%	0.03%	2.64%	0.08%
过去六个月	6.35%	0.08%	2.23%	0.03%	4.12%	0.07%
自基金成立至今	7.52%	0.07%	3.86%	0.03%	3.66%	0.06%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0%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22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三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2014年6月30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四十七只开放式基金,并且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年企业年金账户,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1041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628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截至6月30日,博时医疗保健股票基金、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35只标准股票基金中排名前1/4,博时主题行业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35只标准股票基金中排名前1/3。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中,博时沪深300指数、博时上证大盘ETF、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三只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150只同类基金中排名前1/2。混合基金方面,今年以来博时裕益收益率在35只灵活配置型同类基金中排名前1/2,博时平衡配置在16只股票平衡型同类基金中排名前1/2。

固定收益方面,博时信用债纯债今年以来收益率在101只长期标准债型基金中排名前1/4,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基金排名前1/3,博时安盛债券基金(A类)在6只中短期标准债型基金中排名前1/2。

海外投资业绩方面,截至6月30日,博时亚洲新兴收益债券基金在同类可比只QDII债券基金中排名第1,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今年以来收益率在9只QDII亚太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2,博时抗通胀在8只QDII商品基金中排名第2。

2、客户服务

2014年上半年,博时基金共举办各类渠道培训活动284场,参加人数7355人。

3、其他大事件

2014年1月9日,金融界网站在北京举办“第二届领航中国2013金融行业年度颁奖典礼”,博时基金荣获“2013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评选基金公司最佳品牌奖”。

2014年1月11日,在和讯网主办的2013年第十一届财经风云榜基金行业评选中,博时基金荣获“2013年度基金业最佳投资者关系奖”。

2014年6月16日,大智慧在上海举办“智慧财经高峰论坛”,博时基金荣获“十佳基金公司”奖项,基金经理张溪因荣获智慧财经高峰论坛“最佳基金经理”奖项。

4.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期限(如适用)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魏尚彬	基金经理	2013-8-22	-	6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管理人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4.1管理人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1.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基本面趋于弱化、资金面状况改善,货币市场利率和现券收益率均明显下行,债券收益率曲线呈现“牛陡”到“牛平”的特征。R001收于2.93%, R007收于4%,10年 国债收益率4.06%,10年国开债4.96%。信用债收益率稳中有降,呈陡峭化下行走势,高收益债则表现偏弱,与金融债信用利差处于历史偏低水平。

4.1.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7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074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6.35%,同期业绩基准涨幅为2.23%。

4.5管理人对于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的下滑并没有实质性扭转,地产投资下滑期间,基建投资等稳增长手段客观上要求低利率资金配合,在防控债务和维稳增长中货币政策只能选择定向发力,资金价格有望保持低位平稳运行。由于货币宽松到信用宽松传导不畅,在经济内生动力趋弱、债务偏高的背景下,为避免融资供过度萎缩,防止经济失速风险,债市下半年资本利得行情寄托于潜在利好的继续释放,政策放松预期有不断强化的空间。另一方面,我们也要警惕市场的风险因素:经济好于预期存在一定的概率,三季度可能成为预期重构的敏感阶段,关注房地产市场价格的实质变化(开发贷和按揭贷的量价放松松意味着宏观政策全面宽松);海外货币放水是否会造成本国物价上涨并挤挤国内政策空间等。总体上对债市谨慎乐观,细节上修正对流动性的过度乐观和对经济的过度悲观预期。兼顾通胀化和票息策略,依然偏好低风险资产的表现,精选优质城投债。

4.6管理人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专业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管理人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4年1月15日发布公告,以2013年12月31日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0元。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4年4月11日发布公告,以2014年3月31日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7元。

§ 5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

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本报告期内进行了两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分别为2,475,994.63元、4,214,049.54元。

5.3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情况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不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		
银行存款	63,086,945.06	113,476,479.38
结算备付金	13,594,209.32	1,940,326.46
应收货币资金	39,643.52	6,943.48
应收证券清算款	515,155,891.81	146,501,636.10
其中:应收货币资金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15,135,040.81	146,901,636.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1,176,807.73	2,743,842.0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30,247.38	-
资产总计	602,972,884.62	265,609,22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货币资金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利息	342,499,522.75	14,1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7,515.43	127,425.47
应付托管费	38,254.63	38,227.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	9,577.89	-537.8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37,947.75	-
应付股利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8,661.50	70,000.00
负债合计	342,678,419.95	14,741,968.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48,357,255.56	247,599,438.70
未分配利润	116,342,099.11	2,727,820.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991,464.67	250,327,259.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2,972,884.62	265,609,227.88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47元,基金份额总额248,357,255.56份。

6.2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利息收入	19,362,675.65	-
其中:债券利息收入	18,385,499.06	-
股利收入	2,434,540.34	-
其他收入	-	9,458,958.72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其他业务收入	-	-
4.其他综合收益	-	-
5.其他收入	-	-
二、费用		
1.管理人报酬	754,955.25	-
2.托管费	226,466.52	-
3.销售服务费	-	-
4.其他费用	6,012.50	-
5.其他支出	2,540,289.1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69,289.57	-
6.其他费用	219,122.0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亏损列”)“亏损列”	15,588,209.77	-
减: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净亏损)(“亏损列”“亏损列”)	15,588,209.77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22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利息收入	19,362,675.65	-
其中:债券利息收入	18,385,499.06	-
股利收入	2,434,540.34	-
其他收入	-	9,458,958.72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其他业务收入	-	-
4.其他综合收益	-	-
5.其他收入	-	-
二、费用		
1.管理人报酬	754,955.25	-
2.托管费	226,466.52	-
3.销售服务费	-	-
4.其他费用	6,012.50	-
5.其他支出	2,540,289.1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69,289.57	-
6.其他费用	219,122.0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亏损列”)“亏损列”	15,588,209.77	-
减: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净亏损)(“亏损列”“亏损列”)	15,588,209.77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22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利息收入	19,362,675.65	-
其中:债券利息收入	18,385,499.06	-
股利收入	2,434,540.34	-
其他收入	-	9,458,958.72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其他业务收入	-	-
4.其他综合收益	-	-
5.其他收入	-	-
二、费用		
1.管理人报酬	754,955.25	-
2.托管费	226,466.52	-
3.销售服务费	-	-
4.其他费用	6,012.50	-
5.其他支出	2,540,289.1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69,289.57	-
6.其他费用	219,122.0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亏损列”)“亏损列”	15,588,209.77	-
减: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净亏损)(“亏损列”“亏损列”)	15,588,209.77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22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利息收入	19,362,675.65	-
其中:债券利息收入	18,385,499.06	-
股利收入	2,434,540.34	-
其他收入	-	9,458,958.72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其他业务收入	-	-
4.其他综合收益	-	-
5.其他收入	-	-
二、费用		
1.管理人报酬	754,955.25	-
2.托管费	226,466.52	-
3.销售服务费	-	-
4.其他费用	6,012.50	-
5.其他支出	2,540,289.1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69,289.57	-
6.其他费用	219,122.04	